

2023 年度
长春市慈善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部门决算

2024 年 10 月 14日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长春市慈善事业发展服务中心成立于2020年6月19日，是由原长春市社会捐助接收工作站更名而来。主要工作职责是：负责为全市慈善事业发展提供服务保障。隶属于市民政局，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工作职责：以政府确定的“为全市慈善事业发展提供服务保障”作为基础，拓展为“凝聚在长慈善组织，开展慈善专业培训，组织大型公益活动，引导设立慈善项目，进行慈善文化交流和理论研究，孵化慈善公益组织。”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长春市慈善事业发展服务中心内设财务部、业务部、综合办公室。财务部主要负责按照资金审批程序办理各项业务，准确使用会计科目，认真记账；业务部主要职责是负责慈善宣传策划和联络工作，加强与在长各新闻媒体的沟通和交流，加强慈善宣传，营造慈善氛围；综合办公室主要职责是负责综合部职责范围内的日常工作、行政管理工作的布置准备工作，负责各类办公用品、劳保用品、卫生用具的使用分配和管理工作。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慈善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8.70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	143.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卫生健康支出	15	5.7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住房保障支出	16	9.51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17	
五、事业收入	5			18	
六、经营收入	6			19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20	
八、其他收入	8	0.04		21	
	9			22	
本年收入合计	10	158.74	本年支出合计	23	158.7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1		结余分配	24	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	5.80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	5.80
总计	13	164.54	总计	26	164.5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慈善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8.74	158.70					0.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51	143.47					0.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2	5.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2	5.52					
20810	社会福利	137.99	137.95					0.04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37.99	137.95					0.0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2	5.7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2	5.7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3	4.0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助	1.69	1.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1	9.5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1	9.5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51	9.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慈善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8.74	140.73	18.0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50	125.49	18.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2	5.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2	5.52				
20810	社会福利	137.98	119.97	18.01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37.98	119.97	18.0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3	5.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3	5.7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4	4.0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9	1.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1	9.5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1	9.5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51	9.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长春市慈善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8.70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	143.46	143.4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卫生健康支出	17	5.73	5.7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住房保障支出	18	9.51	9.51		
	4			19				
	5			20				
	6			21				
	7			22				
	8			23				
	9			24				
本年收入合计	10	158.70	本年支出合计	25	158.70	158.7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1	0.0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	0.01	0.0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	0.02		2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3			2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4			29				
总计	15	158.71	总计	30	158.71	158.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慈善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合计		158.70	140.73	123.34	17.39	17.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46	125.49	108.10	17.39	17.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2	5.52	5.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2	5.52	5.52		
20810	社会福利	137.95	119.97	102.59	17.39	17.97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37.95	119.97	102.59	17.39	17.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3	5.73	5.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3	5.73	5.7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4	4.04	4.0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9	1.69	1.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1	9.51	9.5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1	9.51	9.5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51	9.51	9.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长春市慈善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3.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3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15	30201	办公费	2.8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55	30202	印刷费	0.0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9.21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0.77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01	30206	电费	0.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0	30207	邮电费	0.1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00	30208	取暖费	0.71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69	30209	物业管理费	9.5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7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8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01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2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5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7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5			
人员经费合计		123.34	公用经费合计					17.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长春市慈善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长春市慈善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长春市慈善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计	因公 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 用车 购置 费	公务 用车 运行 费				小计	公务 用车 购置 费	公务 用车 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19					0.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和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各158.70万元。与2022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2.55万元，增加8.59%。主要原因：由于2023年新增人员，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158.7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58.70万元，比上年增加28.45万元，增长21.84%，主要是2023年新增人员，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增加；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事业收入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经营收入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其他收入0.04万元，比上年减少0.02万元，下降33.33%，主要是源于基本户存款减少利息收入减少。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158.7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0.73万元，比上年增加26.66万元，增长23.37%，主要是2023年新增人员，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支出增加；项目支出18.01万元，比上年增加1.69万元，增长10.36%，主要是2023年在慈善宣传和培训项目支出增加；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

增长0.00%；经营支出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158.71万元，与2022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8.51万元，增加13.20%。主要原因：2023年新增人员，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8.7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97%。与2022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8.46万元，增加21.85%。主要原因：2023年新增人员，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8.70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3.46万元，占90.40%；卫生健康支出5.73万元，占3.61%；住房保障支出9.51万元，占5.9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23.60万元，支出决算为158.7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8.40%。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服务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年初预算为99.21万元，支出决算为137.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9.0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存在2023年追加绩效、未休年假补贴等。

2、社会保障和就业服务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9.16万元，支出决算为5.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0.2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社保系统实际在职人员缴纳养老保险费用。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4.03万元，支出决算为4.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25%。主要原因是根据医保系统实际在职人员缴纳医疗保险费用。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1.69万元，支出决算为1.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9.51万元，支出决算为9.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40.7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23.3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

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17.3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0万元；本年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0万元本年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19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较上年没有变动。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接待相关业务。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占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占0.00%。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完成预算的0%，较上年没有变动。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没有发生相关业务。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完成预算的0.00%，较上年没有变动。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没有发生相关业务。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19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较上年没有变动。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没有发生相关业务。

外宾接待支出0.00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数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00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组织对2023年度部门预算慈善事业费项目等1个二级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7.97万元，绩效自评率为100%。

（二）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我中心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如下：

在项目管理方面，我中心本着资金效用最大化的原则，同时运用系统的观点、方法和理论，对项目涉及的全部工作进行有效地管理。在制度政策方面，根据项目的需求和目的，对项目规划进行备选，经过部门审批、询价报价等流程推进项目执行。在资金分配方面，秉承着高效准确的原则，根据项目的重要性分配项目资金的使用权重，合理规划慈善组织培训、宣传、慈善理念识别系统开发等项目。实时监控资金的使用情况，积极落实各项成果，做好资金的事前规划、事中监督和事后落实总结的工作。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长春市慈善事业发展服务中心不涉及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长春市慈善事业发展服务中心共有车辆0辆，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从省财政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等。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补助结余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

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